**第4講：瑪1:8-9**

系列：[瑪拉基書](https://r.729ly.net/exposition/exposition-be/exposition-be-ot-minor-prophets-malachi)

講員：張得仁

一、前言：
1. 我們送禮物不會將不好的東西送給人。
2. 自己家庭接受過期禮物的感受。
3. 我們在教會中的事奉常常也是如此，我們的事奉好像在可憐神！特別是有些不支薪的同工。

二、1:8不將最好的獻給神就是惡。
1. 不要以為有服事就偉大？！
2. 創4:3該隱也獻祭。亞伯獻上他羊的精華，而該隱卻存著高傲的態度獻祭（5下；參箴21:27）。新約更進一步指出其中重要的含意，即該隱的生活與他的獻祭不符合；與亞伯完全不同（約壹3:12），而亞伯蒙悅納的關鍵，在於他的信心（來11:4）。
3. 可1:31服事是表達感恩的方式。

三、1:9你我事奉的動機才是神真正要打的成績。
1. 雖然我們看不見自己的心態，但由此產生的動作，卻是人人都看得見。每一頭祭牲都應當完美無瑕（出12:5；利1:3、10等），律法明文禁止獻上瞎眼的、瘸腿的、有病的動物（利22:18-25；申15:21）。只要稍微思想，就知道有瑕疵之物是不能送給省長的（該1:1、14，2:2、21；尼10:1），更何況是神。
2. 將自己在工作場合中的服務與此刻在教會中的服事作一比較。

四、動機錯誤的事奉將是一生被愁苦所刺透的事奉。
1. 提前6:9-10“但那些想要發財的人、就陷在迷惑、落在網羅、和許多無知有害的私欲裡、叫人沉在敗壞和滅亡中。貪財是萬惡之根．有人貪戀錢財、就被引誘離了真道、用許多愁苦把自己刺透了。”
2. 正確動機的事奉者是喜樂的。